

交換生服務時數

- ◆目的說明：為落實並具體化交換生可於出國前、交換期間、返國後履行其義務及協助，特以此服務時數表形式呈現。
- ◆內容說明：領有補助款之交換生可於出國前、交換期間、返國後，完成至少8小時的服務時數，由國際處於交換生服務時數單用印確認通過後，始得領取返國後的尾款補助。
- 其中若是在返國後執行服務時數者，請最遲於開學後三個月內完成（5月30日前或1月30日前），如有特殊正當因素無法於限期前完成者，再請特別告知。若無法於期限內，完成至少8小時之服務時數，則取消返國後的尾款補助。
- ◆服務項目：A.交換生甄選說明會之經驗分享（8HR）
B.境外交流生來台接機（8HR）
C.境外生貴賓接待（8HR）
D.交流生或僑生外籍生迎新送舊、節慶活動等（8HR）
E.協助交換留學學生之生活適應及輔導交換（由承辦單位老師提供時數）
F.提供影音檔影片-交換學校學習生活記錄。（4~16HR）
G.校內國際會議工作人員（由承辦單位老師提供時數）
H.其他相關之服務及協助（由承辦單位老師提供時數）

[illegible]